

证券代码：833953

证券简称：唯思软件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广州唯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620 号南丰汇 1501-1502 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张文豪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132,2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州唯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附生效条件), 约定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与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132,2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 议案内容:

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附生效条件)。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与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132,2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核通过后,

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132,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132,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唯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唯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 日